

证券代码：870223

证券简称：骄阳视创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深圳骄阳视觉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现场记名表决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4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陈晶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股份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董事长陈晶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对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审议重要的议案及公司重要经营情况进行总结，并对 2025 年度进行展望。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陈阳先生就公司 2024 年的经营情况向董事会作出《2024 年度公司总经理工作报告》，并对 2025 年度进行展望。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汇报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情况。经审议，董事会认为：1、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认为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委托出具了编号为“中证天通[2025]证审字第 36110004 号”的《审计报告》，依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由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审计报告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汇报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汇报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

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有效合理且规范地利用公司闲置资金，公司总经理提议，使用本年度公司预计账面闲置资金 3,000 万元范围内，循环购买低风险型的银行理财产品，每笔金额最高 3,000 万元。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在 2026 年 5 月 16 日前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限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具体实施。前述投资资金在授权有效期内和授权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399,144.33 元（合并资产负债表），鉴于公司经营状况及发展的需要，本年度暂不进行权益分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用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骄阳视觉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骄阳视觉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